

证券代码：300716

证券简称：泉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6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3月22日通过电话、邮件及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并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由监事会主席李会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202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少，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本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计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99,153,521.69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499,153,521.69元，实收股本160,02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资产核销依据充分，会计处理依据合理，能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市场定价及公允、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融资主体申请融资额度预计及提供担保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等融资主体申请总额不超过230,000万元的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收账款保理、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不包含本次获批前的融资及担保额度），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融资计划的顺利推进，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等融资主体申请融资额度预计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杨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采购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采购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本次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市场定价及公允、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采购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旗下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褚一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可有效解决公司及旗下子公司融资的需求，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向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出于支持旗下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满足其经营发展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公司基于自身及旗下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判断，预计后续将存在公司与旗下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下同）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财务资助（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拆借、委托贷款、委托付款等）情形所作出的该类提供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有利于缓解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促进其经营发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向旗下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